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2024年“国庆节”假期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薪意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14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9月2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3）7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4年10月1日（星期二）至10月7日（星期一）为节假日休市，2024年9月28日（星期六），9月29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024年10月8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 （2）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9月27日至10月7日暂停本基金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康薪意保货币A	泰康薪意保货币B	泰康薪意保货币C	泰康薪意保货币D	泰康薪意保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77	001478	017983	017984	00254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否	是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本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2）根据本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发布的《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及2024年2月29日发布的《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本基金对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B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应不高于1000万元；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B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应不高于100万元（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

自202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继续执行上述限额。如该申购业务上限发生调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4年9月26日15:00点前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即2024年9月27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4年9月30日15:00点前赎回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个工作日（即2024年10月8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协议》，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以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的其他电子交易系统等）快速赎回的份额，自快速赎回之日起（含当日）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4）2024年10月1日至10月7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裕泰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2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9月1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康裕泰债券A	泰康裕泰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207	00620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2106	1.203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8,579,649.90	26,853,663.17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992	0.5958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9月26日
除息日	2024年9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9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4年9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实施转换。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9月2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9月30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9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查询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如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4）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若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裕泰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2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4年9月26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4年9月2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9月26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康裕泰债券A	泰康裕泰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207	00620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		是	是

注：本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发布《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自2024年9月23日起本基金对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应不高于10万元（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9月26日起，取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应不高于10万元（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金额不设上限。

2）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4-050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温伟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温伟辉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去该职务后，温伟辉先生仍在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温伟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监事会对温伟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温伟辉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温伟辉先生的辞职报告在公司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无记名投票，选举陈沁旎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

陈沁旎女士：1989年3月出生，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2010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从事审计工作，2015年5月至2018年10月，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主管、经理助理、总监助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监。

截止披露日，陈沁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中国高科　公告编号：临2024-034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2号方正国际大厦4层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066,3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2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聂志强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董事兰涛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代行总经理、副总经理兰涛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签订转委托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262,904	93.8508	441,474	3.3787	362,002	2.770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签订转委托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312,774	92.0575	441,474	4.3640	362,002	3.578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就本次会议议案的审议，方正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关联股东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玲莉、李垚林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4-073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其中包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上述担保主要用于子公司融资、授信或业务发展需要，风险相对可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对外投资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泌阳县开发区投资建设铭普光磁（泌阳）制造基地项目并签订投资协议书，总投资2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投资1亿元，实施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亿元，建设磁性元器件生产线、光器件生产线。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2022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泌阳县人民政府对泌阳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规划及公司自身需求情况，将铭普光磁（泌阳）制造基地项目的占地面积由43亩调整为64亩（其中，一期建设面积39亩），协议其他事项保持不变。同日，公司与泌阳县人民政府签订了《铭普光磁（泌阳）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协议中将项目的占地面积由43亩调整为64亩（其中，一期建设面积39亩），其他事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1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变更及进展的公告》。

（二）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为保证子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时提供累计不超过11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该等担保额度包含截至公告作出之日，公司为相关子公司已提供并尚未解除的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担保审议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未超过年度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以在已审议子公司范围内进行调剂使用。详细情况见2024年4月2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暨担保进展情况

鉴于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泌阳）制造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泌阳铭普”）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泌阳铭普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13,000万元，借款期限2024年9月26日起至2031年10月26日。公司全额为上述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泌阳铭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甲方）：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3、债务人：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6、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甲方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乙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乙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累计发生金额为54,543.08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6.25%。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5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增加40,000万元现金管理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上述额度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4年3月2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近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注销定期存款户账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普通单位定期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4-03-22	2024-09-22	5,000	46.250000	426010100200133965

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8,000万元（不含本公告披露收回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1日、2024年5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782,00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方式、范围、期限等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2024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晶显”）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将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3、债务人：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1,530.00万元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35,802.2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9.4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40　证券简称：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2024-082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于2024年9月18日以电话、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1号德艺文创中心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4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体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7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且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保荐机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7人同意，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三、备查文件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300640　证券简称：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2024-083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已于2024年9月18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1号德艺文创中心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弦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7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人，占公司监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三、备查文件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0月1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热威总部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1日

至2024年10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正。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75	热威股份	2024/9/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参会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行使表决权。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参会人员需现场出示上述证件原件；

3、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报送。电子邮件以2024年10月10日17点以前收到为准。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4年10月10日9:00-12:00，13:00-15:00

（三）会议登记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热威总部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亮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

电话：0571-86697018

Email：IR@e-heatwell.com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9月24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0日通过邮件及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楼冠良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